

周口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

周事管〔2021〕4号

周口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元旦节期间公车封存情况的通报

市直各单位：

2020年12月30日，按照公务用车节假日封存的有关规定，我局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元旦节期间公车管理的通知》（周事管明电〔2020〕9号），明确要求：一是元旦节期间公务用车一律封存（特种专业用车除外）。市直各单位以主管部门为单位将本单位所属公务用车，一律加贴封条封存停放在单位指定停车区域，并由专人管理。确因工作需要不能封存或临时启用封存车辆的，经单位主要领导批准后，及时向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进行备案，并按照公务用车信息管理平台调度流程派遣。二是强化监督管理，严肃查处违规使用公车行为。市直各单位要充分运用信息技术，安排本单位信息平台管理员通过本单位的信息监管平台账户，对本单位所有车辆进行实时监控，及时发现并纠正违规行为。节日

期间凡不按规定程序使用车辆，或变相借用、租用车辆的，一经查实，我们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通报，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。三是实行节假日公务用车运行信息公示制度。即假期结束后，要将“用车时间、事由、地点、里程、油耗和费用”等信息在本单位公示，自觉接受监督。

通知发出后，从2020年12月30日下午开始，各单位先后对公务用车进行封存，并通过公车管理微信群上传了图片。为及时掌握元旦节假日公车封存和报备车辆运行情况，我局车辆管理科工作人员轮流值班，通过公务用车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实时监控。假期期间，市直单位共运行公务用车28台次，其中节前备案26次，元旦当天备案1次，车辆运行轨迹正常，未发现违规行为。但市文广旅局所属市关帝庙博物馆公务用车（豫PDC006），未经报备擅自在1月2日上午到市行政中心参加会议，违反了节假日公务用车封存管理制度。为此，我们对其进行了批评，他们承认错误并承诺杜绝类似现象再次发生。此外，假期实地查看发现，部分行政中心入驻单位没有按照要求，将公务用车集中封存在五号楼西侧公车停放区域。假期结束后，仅有市妇联、市文广旅局对假期公车出行公示情况进行了报备。

总体来看，市直绝大多数单位公车管理意识不断增强，都能严格执行节假日公车封存管理和出行报备制度，遵守公车运行纪律，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，违规行为大幅降低。



周口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21年1月14日印发